

军旅女作家

长 篇 小 说 丛 书

张慧敏

著



美
丽
行
旅

解放军文艺出版社

美丽行旅

张慧敏 著

解放军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美丽行旅/张慧敏著. —北京:解放军文艺出版社,2000.3
(军旅女作家长篇小说丛书)

ISBN 7-5033-1230-0

I . 美… II . 张… III .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14077 号

解放军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白石桥路 42 号 100081)

电话:62183683

<http://5033.peoplespace.net>

E-mail:jfjwycbs@public.bta.net.cn

北京朝阳区飞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所经销

2000 年 4 月第 1 版 2000 年 4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0.75 插页:1

字数:230 千字 印数:1-6000

定价:17.80 元(膜)



张慧敏

张慧敏，女，1964年9月出生。毕业于解放军艺术学院文学系。从事文学创作十余年，共发表作品一百余万字。有作品获“五个一工程奖”、解放军文艺新作品奖等。中国作家协会会员。现供职于武警部队某部。

目 录

第一章	(1)
第二章	(23)
第三章	(41)
第四章	(68)
第五章	(108)
第六章	(131)
第七章	(156)
第八章	(183)
第九章	(210)
第十章	(237)
第十一章	(258)
第十二章	(291)
第十三章	(305)
第十四章	(323)
尾 声	(338)

第一 章

1

傍晚，坐在通向市区的公共汽车上，蓝莹内心有些微微的激动。

路不算太平，汽车有些颠簸。

蓝莹今天没穿军装，穿的是一件银白色的无袖长裙，手里拿着一个装饰性的小包。

稍加注意，便会发现蓝莹肯定是刚刚把自己精心收拾了一下。平日里，蓝莹不怎么刻意收拾自己，猛一收拾，效果就格外好，从里到外都显得精神。路过门岗时，哨兵也觉出了蓝莹的变化，冲她腼腆地一笑。蓝莹也冲哨兵笑了笑。

蓝莹算不上是个漂亮女子，但却是属于越看越顺眼的那种。修长稍有些单薄的身材、幼稚优美的背部曲线。略显平淡的搭配得当的五官使她显出一种平凡。这种平凡是那种能使人联想起温柔善良等形容寻常女子词汇的平凡。

蓝莹的皮肤是微微有些黑的，弹性很好、闪着些亮光，显得干净健康，让人想起阳光和田野。这种皮肤使蓝莹二十岁看

上去像是三十岁，现在三十岁过了看上去又像是只有二十岁。

蓝莹是去参加一个同学聚会。

在这座城市里，有蓝莹大学时期的六七位同学，除了何茹之外蓝莹和其他同学少有来往。

这次聚会的起因是因为在宣城九八七医院工作的齐爱军的到来。在很长一段时间里，美丽高大、热情快乐的齐爱军在蓝莹心目中扮演着一个精神偶像的角色。

很多年以前，在最初成为一个军人的那些日子里。没见到齐爱军之前，蓝莹首先知道的是齐爱军这个名字，又尽其所能地赋予这个名字以种种不同凡响。

齐爱军应该是不同凡响的。

齐爱军也的确是不同凡响的。

蓝莹那批学员是学生兵，入学前都没经历过正规的军事训练。军医大学的首长们想出了个“以点带面”的带兵方法，把招收来的少量部队战士学员“金豆子”一样撒播在每个班当中。

教导员称他们是骨干。

齐爱军就是蓝莹班里的骨干。

可是，齐爱军却多少有点令人沮丧，都开学三四天了，她还没来报到，别的班的骨干都轰轰烈烈地开展起了工作。

教导员来了，教导员说，大家不用着急，齐爱军同学单位里有点事暂时脱不了身，不过用不了几天她就会来的。

大家从教导员那里了解到女战士齐爱军在一家部队精神病院当兵，是那里的卫生员。

齐爱军迟迟不来报到和她的这些经历，更加重了她在大家心目中的神秘感。那几天，蓝莹她们谈话的焦点，就是齐爱军。

蓝莹很快就发现了一个问题，队里的骨干们都很能干，而且一律的男兵帅气女兵漂亮。就是普普通通的军装穿在他们身上也是另有一种感觉，不像学生兵，崭新的军装穿在身上看上去却跟借来的一样。假。

那叫军人气质。这是蓝莹当了几年兵以后才渐渐悟出来的道理。

在齐爱军还没到来的那些日子里，蓝莹常常想，这个齐爱军是一个什么样子呢？

这也是整个三班思考的问题。

那之前不久，蓝莹在她们家居住的容城市医院里平生第一次见到了一位穿军装的女军人，正是那位女军人的出现改变了蓝莹的人生选择。记得当时那位女军人给蓝莹的感觉就是舞台上的吴青华，用四年级时在那个山区小学学过的一个成语形容是再贴切不过的了，那就是“飒爽英姿”。

凭当时蓝莹十五岁的见识，也只能把齐爱军想象成吴青华式的“飒爽英姿”了。

在蓝莹这样设想齐爱军样子的时候，不知谁从哪里获得了一个振奋人心的消息，说齐爱军在部队立过二等功。那时，大家对部队里立功的等级都还不太了解，就呼啦一下跑去问伙房的炊事班长。炊事班长摆出一副老兵见多识广的样子一手举着大大的小铁锹般的锅铲一手比划着说，那二等功可不像三等功那么好立，现在是和平年代，不掉只胳膊少条腿的想

都别想。

炊事班长的话虽不怎么好听,但蓝莹她们还是忍不住的高兴。能不高兴嘛,她们班的骨干没少胳膊没缺腿就把二等功给立了,这更能证明她是个非凡的人。居然能够和一个能力非凡的人朝夕相处,这是一种荣幸。

蓝莹她们几乎是度日如年地盼着齐爱军的到来。因为齐爱军这个话题的存在,蓝莹和她的下铺何茹极快地熟悉了起来。

一个傍晚,齐爱军终于来了。

在那座到处长满了古怪植物的南方都市里看见齐爱军的第一眼,蓝莹就被她超凡的美丽给震住了,蓝莹清楚地感觉到自己的心跳暂时停止了那么一小会儿。美丽能使人心跳暂时停止。这是蓝莹第一次有这种感觉。

心跳恢复了片刻,蓝莹迅速用简捷的两个短句把齐爱军给她的第一印象概括了一下。美丽高大、热情快乐。

蓝莹在这样概括齐爱军的时候,并没有把自己的这种善于观察人的习惯与未来的女作家联系起来。在那座到处长满样子古怪植物的南方都市里生活了不到两周,蓝莹对未来的一切都很茫然。

齐爱军是高大的,甚至是有些肥胖。但是,这种肥胖和高大一点也不让人觉出笨拙和愚蠢,让人感到的只是一种端庄和大方。这完全得益于齐爱军的皮肤。齐爱军的皮肤是洁白如雪的,上面透着微微的红晕,没有一点杂质。齐爱军的一张脸带有明显的异域色彩,端正秀丽的脸盘深陷的眼窝刷子般

的睫毛挺直的鼻子丰润调皮的唇形。

四年以后，蓝莹和齐爱军成为九八七医院同事的时候，蓝莹才知道齐爱军这种五官特征的真正渊源。

在齐爱军身上是很难找到忧伤的。

美丽高大的齐爱军周身洋溢着一种灼人的热情。齐爱军报到后，她的这种热情立刻就感染了全班。充满热情的齐爱军什么都不甘落后，三班很快就成了队里的排头班。齐爱军的热情首先体现在她所向无敌的朗朗的笑声上。那笑声是带有亮光的。像是突然抖开在阳光下的一匹上乘的锦缎。

路不算太平，汽车稍有些颠簸。

坐在公共汽车上的蓝莹有一种急于见到齐爱军的迫切心情。

2

该说说韩小宁了。

在同学们眼中，四年的军校生活，韩小宁是齐爱军的一个影子。

在当时，在那个到处弥漫着古怪植物气息的校园里，完全是由于齐爱军的出色和对这种出色的关注，人们才很快发现了那个齐爱军的热烈追随者。

这个人是韩小宁。

不熟悉的则称他是齐爱军身旁的那个小个子。

四年里，韩小宁的痴情和恒心把齐爱军其他的一切追随者统统吓退。

但是，尽管这样，人们还是不会相信这两个人将来会有什么结果。事实也的确是如此。当然，对别人的个人情感做出如此果决武断的评价是不礼貌的，但这种评价并不是没有充分的根据的。如果是韩小宁和齐爱军并排往一起一站，人们立刻就会发现他们是多么不协调，与美丽高大的哈尔滨姑娘齐爱军相比韩小宁则过于袖珍化了。身高不足一米六五的广西人韩小宁黑且瘦，长着一头过于稀疏和柔软的头发。脸上的表情也相去甚远，齐爱军看上去端庄大方，而韩小宁瘦小的脸上则永远莫名其妙的现出一种与事实不尽相符的过了头的鬼里鬼气。

齐爱军身边的韩小宁与其说是像她的男朋友，不如说是更像一个忠心耿耿的替她看家护院的小弟弟。

韩小宁在四年的时间里一直把自己置身在一个危险的边缘。他最大限度地在不违反严密校规的前提下争取最多的时间和齐爱军在一起。

直到毕业，齐爱军和韩小宁一直就这么友好的相处着。从齐爱军那没有任何心理负担的样子看，韩小宁也真的是把自己放在了一个小弟弟的位置上了。

后来在九八七，当蓝莹和齐爱军又回忆起那段大学生活时，就韩小宁，蓝莹向齐爱军问起了两个问题。

你把韩小宁是当成弟弟还是当成情人？

韩小宁是把你当成姐姐还是当成情人？

齐爱军对第一个问题的回答是肯定的不加任何斟酌的：当成弟弟。

回答第二个问题时，齐爱军不自然地笑了一下。一个不属于齐爱军式的笑。之后，齐爱军又望了一眼九八七单身干部宿舍窗外花坛里热烈开放着的大团大团的牡丹花说：先是情人，后是姐姐。

当韩小宁在内心里把你当情人看的时候，你却把他当成弟弟并不加表白的继续与之交往下去，你不认为这是对韩小宁的一种伤害吗？

齐爱军没有回答这个问题，笑着跑开了。

蓝莹和齐爱军进行这次谈话的时候，齐爱军已坠入情网，当时她和九八七医院的一个叫丁耀华的人正疯狂地相爱着。

记得，蓝莹刚调到这个城市的那段日子里，当时还在军区总医院工作的韩小宁总是隔三差五有一搭没一搭地打过来一个电话，这些电话看似无意又总是在有意无意之中注意了解一些在九八七医院工作的齐爱军的生活状况。

聚会是韩小宁组织的。已经是军区卫生部卫勤处处长的韩小宁在给蓝莹的电话里仍然掩饰不住发自内心的那种激动。

如果时间倒退十年，蓝莹也许会感到韩小宁好笑，但现在已过了三十岁生日的蓝莹为这种情感而感动。

3

按照韩小宁在电话里交代的地点，蓝莹在玉泉路下了车。这一带是这座城市的繁华商业区之一，正是下班时间，到处挤满了人。

拥挤喧嚣的车辆熙攘陌生的人流。

渐渐昏暗的天色越来越加明亮的橱窗里的灯光。

那种被蓝莹认为是不可理解的情绪雾一样在她心底深处缓缓升腾起来弥漫开来。

每当一人独处时，越是繁华的都市夜景越是能令蓝莹内心生出一种孤独和近似忧伤的情感。望着眼前那些来去匆匆的行人和车辆，蓝莹有一种被这个世界遗忘了的凄惘，就像是那些遗失了家园的蜜蜂。

近前的人和事仿佛很远很远，遥远的过去在心灵深处闪烁着温馨的不可阻挡的家园般的光芒。

蓝莹从来没有把这种奇特的不可理解的情绪告诉给任何人。她加快步子，试图摆脱这种情绪。不一会儿，蓝莹就觉得身上汗津津的了。

正在这时，她看见了马路对过一座高楼上的醒目电子屏幕，这正是韩小宁电话里通知她的酒店名字。一看这招牌，蓝莹就知道这次聚会的档次低不了。

酒店门口两旁的大理石地面上一边坐立着一只石质上好

的玉石大狮子，它们对来往行人做着那种千古不变的凶神恶煞的中国人习惯接受和欣赏的狮子表情。

蓝莹对这两只一模一样的狮子各自看了一眼。这两只一模一样凶神恶煞对行人大张着嘴巴的狮子让蓝莹想起了另一只狮子。那是一只国外译制片里的狮子，蓝莹刚看过没几天。那只狮子会对着人笑，眼睛里带有一种温情的光芒。

蓝莹在心中暗自慨叹着两种狮子的不同。这时，一阵低沉优雅节拍缓慢的音乐从缓缓升起的酒店玻璃门里轻轻溢出，两个身穿宝石蓝迎宾服的服务员同时对蓝莹微微笑着。

蓝莹走了进去。顿时，一股舒服极了的清凉裹住了她。

何茹坐在大厅一角的黑沙发里，蓝莹一眼就看见了她。

何茹正在一个人吸烟。在许多文学作品中，吸烟的女人大多被描写成是孤独的、忧伤的，总是在有这样那样的烦恼困扰着她们的时候才吸烟。

何茹不是。

相反，何茹吸烟往往是在她高兴的时候，或者是由于兴奋而需要冷静一下的时候，何茹吸烟的样子很优雅。吸烟时的何茹整个人陶醉在一种情境里，这个时候她脸上的表情是欣慰的，眼睛里满是憧憬和自信。

蓝莹不反对何茹在一定的时候吸上一两支烟，但蓝莹不喜欢看见何茹在公共场合吸烟。在公共场合吸烟的女人总是让她有一种难为情的感觉。替吸烟者，也是替自己。

何茹吸烟是从什么时候开始的，蓝莹说不准，大概是从她转业回到这座城市里之后才开始的吧。

蓝莹记得，有一次在作协组织的一次女作家的讨论会上。一位很年轻的女诗人正在兴致很高的讲着文学中的人性问题。听着听着，蓝莹便发现坐在她身边的何茹用非常习惯自如的动作从眼前的包里拿出一盒带薄荷味的摩尔烟熟练地抽出一支然后点上，一边美美地吸了一口一边饶有兴致地继续听着那个年轻女诗人的发言。

如果何茹是位男士，她的这一行为不会引起任何人注意。但何茹不是男士，她的这一行为就在那个不算大的讨论会上引起了一场小小的风波。

是蓝莹发现情况不对了。先是几个年长些的女作家把目光投向了何茹这边，紧接着在场的为数不多的几位男士也把目光投了过来。台上谈兴正浓的年轻女诗人突然发现大家都转移了目标于是也暂时停止了发言察看台下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

在蓝莹看来，当时的情景的确有些尴尬。

蓝莹不停地对何茹使着眼色并且用脚不停地踩何茹桌子下面的脚，示意她快些把烟灭了。

何茹要是在这个时候把烟灭了那就不是何茹了。当何茹发现满会场的人都在看她的时候并没有丝毫的尴尬和惊慌。稍停片刻，只听她用十分坦然而友好的口气冲那几位年长些的女作家们挥了挥烟盒说，无污染女士烟，各位大姐也来一支吧！

大家一齐笑了起来，一度冷却的空气又活跃了起来。这时，何茹才把那支已抽去三分之二的烟在眼前桌子上的烟灰缸里仔细地灭了。

“你就不能不在这种场合里吸烟？”事后，蓝莹严厉地质问何茹。

“不由自主，不由自主！你能阻止住不由自主吗？”何茹说。

何茹在市作协工作。

算来，何茹转业已经七八年了。转业之前，何茹在靠近内蒙古的一家医院工作。从分到那家医院之后，何茹就活动着往回调。军区总医院的调令还没到，那个医院就宣布撤销了。于是，何茹就干脆办了转业。那时，何茹的父亲还是这座城市的副市长就安排何茹进了作协。

进作协是何茹自己的主意。何茹自己虽然不喜欢当作家，但却喜欢和作家打交道。当然，这是何茹并没有真正开始与作家打交道之前的想法。

何茹就是这样一个人，自由奔放无拘无束心直口快充满活力，一天到晚好像有用不完的精力。这种性格使何茹拥有众多的朋友，认识许多上下人等，大家碰到问题都喜欢找她帮忙。

如果是凭着何茹的这种性格，就认为她是个大大咧咧稀里马虎穿戴随便不讲究生活质量的人那就大错特错了。生活中，何茹是个非常讲究的女人。这种讲究天长地久便使算不上十分漂亮的何茹周身笼罩着一种东西。这种东西是每一个和她交往的人都能明显感觉到的。对一个女人来说，这种被称为风度和气质的东西有时的确比漂亮本身更重要。

何茹是个娇小、漂亮富有风度和气质的女人。

看见蓝莹走过来，何茹一边笑着一边冲她扬了扬手。

来到何茹眼前，蓝莹打量了一下四周，有些奇怪地说：“哎，怎么就你一个？”

何茹用细长的手指拂了一下她那剪得很短的头发说：“齐爱军办事还没到，来的几个人都跟韩小宁到花店买鲜花去了，留我一个在这等人。”

“买鲜花，你是说韩小宁要给齐爱军献花？”

“瞧你，在那个小院里当兵都当傻了，这有什么奇怪的，还作家呢。”

蓝莹一下笑了，想想自己也真是有些愚拙，满大街的鲜花店总是会有人去买的。送给朋友送给情人送给老人送给孩子。时尚，鲜花时尚。

小院和时尚总是有一段距离。

“下午到哪里去了，打了几次电话家里办公室都没人？”突然想起什么似的，蓝莹问。

何茹的眼睛一下亮了：“你猜？”

凭何茹眼睛的这么一亮，不用猜蓝莹也知道她去了哪里。

“章清。”蓝莹肯定地说。

何茹的丈夫王鹤鹏四年前去了日本。王鹤鹏去日本之前在省外贸工作。去日本之前，王鹤鹏说到那边安顿好了就让何茹过去，当时何茹没有犹豫就答应了。可是半年之后王鹤鹏真的回来接她时，何茹又犹豫了。最后，何茹对王鹤鹏说，我还是在国内再呆一段吧。不知出于何种考虑，何茹后来一直没有去日本。王鹤鹏不打算回来，何茹又不打算去，两个人都清楚这桩婚姻的结局意味着什么，但又都不肯先开口，事情就这么拖